盛美半导体设备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4年10月21日,盛美半导体设备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 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丹桂路 999 弄 B2 栋会议室举行,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。全体 董事认可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间、议案内容等事项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 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盛美半 导体设备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盛美半导体设备(上海)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董事长 HUI WANG 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(修 订稿)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 票赞成,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:0 票弃权:0 票反对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24年度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(修订稿)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 分析报告(修订稿)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票赞成,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;0票弃权;0票反对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(修订稿)》。

(三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(修订稿)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票赞成,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;0票弃权;0票反对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24年度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(修订稿)》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票赞成,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;0票弃权;0票反对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66)及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》。

(五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(修订稿)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票赞成,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;0票弃权;0票反对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(修订稿)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65)。

(六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 (修订稿)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票赞成,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;0票弃权;0票反对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(修订稿)》。

(七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》 表决情况:9票赞成,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;0票弃权;0票反对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21年度、

2022年度、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美半导体设备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